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控股股东李平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土科技”、“上市公司”、“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李平先生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以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李平	是	6,880,734	4.21%	1.35%	否	否	2019 年 10 月 29 日	质押期限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	北京大兴高精尖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李平	是	1,120,000	0.69%	0.22%	2018 年 6 月 19 日	2019 年 11 月 5 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李平	是	5,120,000	3.14%	1.00%	2017年12月8日	2019年11月5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合计	/	6,240,000	3.82%	1.22%	/	/	/

3.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平	163,268,562	31.95%	142,201,171	142,841,905	87.49%	27.95%	0	0	1,500,000	7.34%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融资资金具体用途为偿还其他股份质押融资债务，不存在新增融资情况。本次融资不是用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

2. 公司控股股东李平先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最近三年任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平先生控制的核心企业为本公司，本公司的相关财务信息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定期报告。李平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偿债风险。

3. 控股股东李平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124,716,394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6.3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4.41%，对应融资余额为 52,809.61514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142,841,905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7.4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7.95%，对应融资余额为 57,959.61514 万元。李平先生还款资金来源为工资收入、公司分红收入、减持公司股票的收入、处置其他资产收入以及其他方式融资等，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

4. 李平先生前期通过股份质押融入的资金主要用于参与东土科技定向增发、支付融资利息和对外投资。因股市行情波动，自 2018 年以来，李平先生进行了多次补充质押，形成了高比例质押股份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平先生存量股份质押的履约保障比例较高，且仍拥有一定的可追加担保资产，其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风险。后续若出现平仓或被强制过户风险，李平先

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进行应对。

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李平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最近一年又一期，除上市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李平先生为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外，李平先生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6.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李平先生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6日